

证券代码：002510

证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21-033

债券代码:128090

债券简称:汽模转 2

##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任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应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4,360,801.14	153,550,369.04	7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64,866.12	-98,265,693.35	9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77,948.16	-101,256,404.28	9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114,748.82	-80,176,510.73	173.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3	-0.11	91.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3	-0.11	9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3.75%	3.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31,522,239.12	5,509,984,938.80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92,516,063.59	2,076,121,751.51	0.7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5,360.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9,501.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298.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294.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6.86	
合计	1,013,082.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8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益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	48,519,310		质押	48,319,300
胡津生	境内自然人	4.75%	45,144,546			
常世平	境内自然人	3.64%	34,600,800			
董书新	境内自然人	2.94%	27,923,586			
鲍建新	境内自然人	1.50%	14,254,408			
任伟	境内自然人	1.44%	13,650,792	10,238,094		
尹宝茹	境内自然人	1.39%	13,227,608			
王子玲	境内自然人	1.28%	12,204,952			
张义生	境内自然人	1.16%	11,010,594			
吴一平	境内自然人	0.69%	6,4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益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8,519,310	人民币普通股	48,519,310			
胡津生	45,144,546	人民币普通股	45,144,546			
常世平	34,6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600,800			
董书新	27,923,586	人民币普通股	27,923,586			
鲍建新	14,254,408	人民币普通股	14,254,408			
尹宝茹	13,227,608	人民币普通股	13,227,608			
王子玲	12,204,952	人民币普通股	12,204,952			
张义生	11,010,594	人民币普通股	11,010,594			
吴一平	6,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50,000			
杨冬云	6,4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6,435,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胡津生、常世平、董书新、任伟、尹宝茹、张义生、鲍建新、王子玲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之一；前述 8 名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款项融资2021年03月31日期末数为69,310,058.64元，比期初数减少37.6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货款相对较多、以及部分银行承兑汇票集中到期所致。
- 2、预付款项2021年03月31日期末数为44,513,696.25元，比期初数减少42.48%，其主要原因是：预付款项对应的业务进度完成所致。
- 3、营业收入：本期营业收入为264,360,801.14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2.17%，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冲压件业务较上年同期迅速恢复所致。
- 4、营业成本：本期营业成本为232,317,756.0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5.29%，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冲压件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 5、研发费用：本期研发费用为22,586,058.1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0.3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冲压业务研发投入增长所致。
- 6、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为8,249,237.07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6.48%，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有息负债结构改变以及规模降低所致。
- 7、其他收益：本期其他收益为716,621.64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9.81%，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与生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8、投资收益：本期投资收益为33,110,259.88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93.67%，其主要原因是：国内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参股公司东风实业有限公司、东风（武汉）实业有限公司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 9、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资产减值损失为11,910,602.04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个别项目预计整改费用增长所致。
- 10、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资产处置收益为1,167,693.25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 11、营业外收入：本期营业外收入为1,710,790.2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0.83%，其主要原因是：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减少所致。
- 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9,114,748.8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3.7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回款增加所致。
- 1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9,155,981.9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23.17%，其主要原因是：收到参股公司投资收益所致。
- 1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392,425.08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5.0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有息负债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鲍建新、常世平、董书新、胡津生、任伟、王子玲、尹宝茹、张义生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控股股东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未来控股股东将不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若因公司拓展产品和业务导致存在竞争的，控股股东将以停止或转让相关业务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2009年03月10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事项。
	鲍建新、常世平、董书新、胡津生、任伟、王子玲、尹宝茹、张义生、赵文杰		鉴于公司前身天津汽车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模具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东委托持股关系已于2007年4月全部解除，截至2008年12月12日，涉及委托持股关系的相关当事人中的260人已分别签署《确认函》，对其各自在上述委托持股关系存续期间持有模具公司出资的具体情况予以确认，其中5名当事人（在公司清理委托持股前已不再是公司实际出资人）未签署《确认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津生等9名一致行动人就模具公司的上述委托持股事项承诺：上述委托持股相关当事人对于委托持股事项的确认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未签署《确认函》的委托持股相关当事人向公司或其股东主张相关股东权利或任何经济利益，承诺人承诺负责协调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责任。	2008年12月13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事项。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四、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